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
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OASTAL 沿海
COASTAL GREENLAND LIMITED
沿海綠色家園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24)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財務摘要：

1. 本期間之收入約為港幣3,480萬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60%。
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期間虧損約為港幣6,510萬元，較去年同期虧損約港幣1.336億元減少約51%。
3.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淨負債與權益總額比率約為37%，保持在可控制水平。

沿海綠色家園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報告期間」或「本期間」）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連同二零一九年同期未經審核比較數字。中期業績已由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並已由董事會批准。以下財務資料乃摘錄自將由本集團刊發之二零二零年中報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 僅供識別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收入	4	34,787	21,783
銷售成本		<u>(7,206)</u>	<u>(19,547)</u>
毛利		27,581	2,236
其他收入及收益	5	69,558	2,254
市場推廣及銷售開支		(1,246)	(1,641)
行政費用		(74,451)	(88,045)
其他費用		(13,993)	(98,925)
財務成本	6	(70,328)	(20,508)
應佔合資企業之虧損		<u>(3,145)</u>	<u>(1,561)</u>
除稅前虧損		(66,024)	(206,190)
稅項	7	<u>980</u>	<u>64,953</u>
本期間虧損	8	<u><u>(65,044)</u></u>	<u><u>(141,237)</u></u>
其他全面收益			
不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呈列貨幣所產生匯兌差額		138,149	(285,710)
重估樓宇盈餘(虧絀)		1,030	(3,409)
重估樓宇產生之遞延稅項抵免		–	85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產生之 遞延稅項抵免		<u>1,825</u>	<u>–</u>
本期間其他全面收益		<u><u>141,004</u></u>	<u><u>(288,267)</u></u>
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u><u>75,960</u></u>	<u><u>(429,504)</u></u>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附註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本期間虧損歸屬於：		
本公司擁有人	(65,056)	(133,566)
非控股權益	<u>12</u>	<u>(7,671)</u>
	<u>(65,044)</u>	<u>(141,237)</u>
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歸屬於：		
本公司擁有人	71,124	(413,925)
非控股權益	<u>4,836</u>	<u>(15,579)</u>
	<u>75,960</u>	<u>(429,504)</u>
	港仙	港仙
每股虧損	9	
基本及攤薄	<u>(1.57)</u>	<u>(3.22)</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

	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70,965	290,633
投資物業	74,752	71,890
使用權資產	17,848	18,197
於合資企業之權益	153,517	150,747
應收合資企業款項	113,802	109,44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之財務資產	108,532	66,871
總非流動資產	739,416	707,783
流動資產		
發展中物業	1,602,341	1,523,550
已竣工待售物業	153,234	154,189
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	5,900,526	5,769,142
應收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款項	237,442	228,01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 之財務資產	34,141	4,378
附抵押銀行存款	252,042	755,646
現金及銀行結餘	78,028	83,359
總流動資產	8,257,754	8,518,275

		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附註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11	65,488	79,866
合約負債		258,701	224,834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負債		1,689,313	2,139,705
欠付本公司一名主要股東款項		247,677	143,727
租賃負債		2,750	2,552
應付稅金		164,642	159,372
附息之銀行及其他借款		436,617	340,799
總流動負債		<u>2,865,188</u>	<u>3,090,855</u>
淨流動資產		<u>5,392,566</u>	<u>5,427,420</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6,131,982</u>	<u>6,135,203</u>
非流動負債			
附息之銀行及其他借款		1,571,604	1,647,149
租賃負債		2,320	2,923
遞延稅項負債		52,984	56,017
總非流動負債		<u>1,626,908</u>	<u>1,706,089</u>
淨資產		<u><u>4,505,074</u></u>	<u><u>4,429,114</u></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414,602	414,602
儲備		4,019,905	3,948,78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4,434,507	4,363,383
非控股權益		70,567	65,731
權益總額		<u><u>4,505,074</u></u>	<u><u>4,429,114</u></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2.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按重估金額或公允價值（如適用）計量之若干物業及金融工具除外。

編製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

3. 分類資料

本集團之經營業務乃根據各項業務性質、所提供之產品及服務而獨立組織及管理。經營分類之劃分與作為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之董事會為分配資源至各分類及評估其表現而定期審閱之本集團各部門之內部報告一致。主要經營決策者於設定本集團之可報告分類時並無彙合所識別之經營分類。本集團之可報告及經營分類之詳情概要如下：

- 物業發展分類乃指於中國境內從事物業發展以作銷售；
- 物業投資分類乃指投資於中國境內之商業及住宅物業以作收租及／或資本增值用途；
- 項目管理服務分類乃指於中國境內從事提供項目管理服務；及
- 項目投資服務分類乃指於中國境內從事提供有關投資及銷售物業發展／土地發展項目之投資服務。

分類收入及業績

本集團的收入及業績大部分來自在中國之業務。以下為按可報告及經營分類對本集團收入及業績之分析：

	物業發展		物業投資		物業管理服務		項目投資服務		綜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分類收入：										
銷售予外界客戶	32,529	21,250	2,258	156	-	377	-	-	34,787	21,783
收入分類細分：										
主要地區市場										
大連	778	-	-	-	-	-	-	-	778	-
上海	31,751	-	37	-	-	-	-	-	31,788	-
其他	-	21,250	2,221	156	-	377	-	-	2,221	21,783
總計	32,529	21,250	2,258	156	-	377	-	-	34,787	21,783
收入確認之時間										
按時間點	32,529	21,250	-	-	-	-	-	-	32,529	21,250
隨時間而轉移	-	-	2,258	156	-	377	-	-	2,258	533
總計	32,529	21,250	2,258	156	-	377	-	-	34,787	21,783
分類 (虧損) 溢利	(36,912)	(191,345)	963	(2,799)	(4,662)	(1,670)	-	-	(40,611)	(195,814)
預付租賃土地款攤銷										(808)
財務成本									(70,328)	(20,508)
利息收入									8,192	1,520
匯兌收益 (虧損) 淨額									12	(28)
應佔合資企業之虧損									(3,145)	(1,561)
其他未分配開支淨額									39,856	11,009
除稅前虧損									(66,024)	(206,190)

分類業績指各可報告分類所作出之除稅前虧損，惟並無分配本集團總部之收入與開支、預付租賃土地款攤銷、財務成本、利息收入、外匯差額淨額以及應佔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之業績。此乃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呈報之計量標準。

分類資產及負債

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並無就分配資源至各分類及評估其表現而審閱分類資產及負債。因此，並無呈列分類資產及負債。

4. 收入

本集團期內之收入分析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客戶合約收入		
銷售物業	32,529	21,250
項目管理服務收入	-	377
其他來源的收入		
租賃收入	2,258	156
	<u>34,787</u>	<u>21,783</u>

5.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銀行利息收入	8,192	91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725	234
投資收入	211	-
已回收利息開支(附註10(a)(i))	57,351	-
撥回應收賬款確認之減值虧損	-	327
當地政府補貼	111	-
放棄應付賬款	182	-
撥回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2,154	-
其他利息收入	-	606
其他	632	173
	<u>69,558</u>	<u>2,254</u>

6. 財務成本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銀行借款之利息	13,290	21,765
租賃負債之利息	137	163
其他借款之利息 (附註10(a)(i))	57,351	—
	<u>70,778</u>	<u>21,928</u>
減：於發展中物業資本化之款項	(450)	(1,420)
	<u>70,328</u>	<u>20,508</u>

期內資本化之借款成本乃於特定用作獲得合資格資產之借款中產生，並採用資本化比率每年4.88% (二零一九年：6.10%) 計算。

7. 稅項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 (「企業所得稅」)	—	66
中國土地增值稅 (「土地增值稅」)	16	1,133
	<u>16</u>	<u>1,199</u>
遞延稅項*	(996)	(66,152)
期內稅項總抵免	<u>(980)</u>	<u>(64,953)</u>

*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確認的遞延稅項抵免主要由於(i)撥回出售有關附屬公司之不可分配溢利的遞延稅項；及(ii)撥回超額撥備的股息預扣稅的合併影響所致。

本集團於兩個期間內並無在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撥備香港利得稅。

本集團之所得稅開支乃根據附屬公司於中國境內經營所得之應課稅溢利，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地現行稅率及基於當地現行法則、詮釋及慣例而計算出來之稅項開支。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本公司中國附屬公司之法定稅率為25%。

土地增值稅撥備乃根據相關中國稅法及條例所載之規定估計。土地增值稅已按增值額之漸進稅率範圍撥備，且有若干可扣減項目。

8. 本期間虧損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本期間虧損乃於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達致：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1,699	3,124
減：於發展中物業資本化之款項	(17)	(53)
	1,682	3,071
已出售土地發展項目之賠償**	-	73,159
已售出竣工物業之成本	7,206	19,547
使用權資產折舊	1,045	604
就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確認之減值虧損*	2,681	257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721)	28
短期租賃之租金開支	586	225
	586	225

* 該等項目計入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其他開支」。

該金額為有關於過往年度出售的一個土地發展項目因推遲施工進度導致買方產生額外成本之賠償。

9. 每股虧損

(a) 每股基本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港幣65,056,000元(二零一九年:港幣133,566,000元)及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已發行普通股4,146,020,285股計算。

(b) 每股攤薄虧損

由於相關期間內並無已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股攤薄虧損。

10. 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

	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其他應收款(附註a)	3,283,136	3,298,509
日後收購土地使用權之按金(附註b)	2,530,533	2,386,657
預付經營費用及其他按金	86,857	83,976
	<u>5,900,526</u>	<u>5,769,142</u>

附註:

(a)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其他應收款主要包括:

- (i) 天津和諧家園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天津和諧家園」)為沿海綠色家園發展(武漢)有限公司(「武漢沿海」,本集團前附屬公司)的聯營公司,其分派予武漢沿海之擔保股息(「擔保股息」)為港幣1,745,721,000元(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1,678,888,000元)。

天津和諧家園於天津擁有一處房地產開發項目。根據武漢沿海與天津和諧家園股東之間的出售協議，武漢沿海有權收取天津和諧家園的擔保股息人民幣1,834,000,000元（相當於港幣2,087,127,000元）。根據有關於過往年度完成出售恒華集團有限公司之全部股權（「出售事項」）之出售協議，本集團於出售事項後仍有權自天津和諧家園收取擔保股息。於報告期末，已收取部分擔保股息人民幣300,000,000元。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應收擔保股息之結餘為人民幣1,534,000,000元（相當於港幣1,745,721,000元）。

於過往年度，武漢沿海向一間金融機構籌集貸款人民幣1,601,000,000元（相當於港幣1,821,968,000元），而自天津和諧家園收取擔保股息的權利已抵押。償還未償還貸款結餘的責任已於出售事項完成後轉讓予本集團。即使本集團未收取擔保股息，本集團仍有責任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即貸款的初始到期日）前償還該款項。於本公佈日期，該筆貸款延至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到期。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已償還人民幣300,000,000元。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未償還貸款結餘為人民幣1,301,000,000元（相當於港幣1,480,563,000元）。

貸款利息由本集團支付。然而，天津和諧家園同意向本集團支付等同於尚未償還擔保股息之利息的貸款利息。期內，該貸款的應付貸款利息及尚未償還擔保股息所回收的利息開支為港幣57,351,000元。

- (ii) 根據上文所載之出售事項，就買方應付代價餘額應收一位買方港幣1,243,230,000元（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1,195,635,000元）。

- (b) 該款項指收購於中國之土地使用權以供發展作銷售用途之付款。倘收購於其後終止，該等按金將全數退還。

11. 應付賬款

應付賬款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0至30日	2,309	6,631
31至60日	-	2,698
61至90日	1,500	1,645
90日以上	<u>61,679</u>	<u>68,892</u>
	<u>65,488</u>	<u>79,866</u>

購買的平均信貸期為90日。本集團有適當的融資風險管理政策，確保所有應付款於獲授的信貸期內結清。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物業發展

本集團物業發展業務的業務策略乃為境內中高檔市場開發優質住宅小區。

於本期間，本集團錄得合約銷售額港幣1,100萬元（二零一九年：港幣5,600萬元），總建築面積則約為2,000平方米（二零一九年：8,000平方米）。該合約銷售額包括來自一個發展項目之合約銷售額港幣260萬元（二零一九年：港幣1,300萬元），本集團於該發展項目中擁有的權益為35%（二零一九年：35%），且本集團為其項目經理。該發展項目之相應建築面積約為530平方米（二零一九年：4,000平方米）。

物業投資

本集團持有部分物業作投資用途。本集團的物業投資組合包括位於中國的商業及住宅物業。於管理物業投資組合時，本集團考慮物業的長期增長潛力及整體市況。為其利益起見，本集團可能會出售其部分投資物業。本期間的租金收入主要來自深圳聚龍大廈及深圳諾德金融中心的物業。

項目管理服務

於本期間，本集團並無來自經營此分類業務產生任何服務費（二零一九年：港幣38萬元），原因是本集團正逐步退出此分類的業務。

項目投資服務

本集團於兩個期間並無來自經營此分類業務產生任何溢利。本集團將繼續尋求在中國投資及出售物業發展／土地發展項目的有關機會。

財務回顧

整體表現

於本財政年度上半年，本集團錄得收入港幣3,480萬元，較去年同期之港幣2,180萬元增加約60%。於本期間，本集團產生除稅前虧損港幣6,600萬元，而去年同期虧損則為港幣2.062億元。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期間虧損為港幣6,510萬元，而去年同期則錄得虧損港幣1.336億元。

收入

本集團之收入主要來自物業銷售及物業租金收入。於本期間，收入由去年同期約港幣2,180萬元增加約60%至港幣3,480萬元。該增加主要是由於本期間物業銷售額增加。本集團收入約94%（二零一九年：98%）來自物業銷售及約6%（二零一九年：2%）來自物業租金收入。

物業銷售

於本期間，來自物業銷售之已確認銷售收入為港幣3,300萬元，較去年同期之港幣2,130萬元增加約55%。本期間之物業銷售收入來自銷售上海金橋大廈及大連鑾築項目，分別佔物業銷售收入總額約98%及2%。

租金收入

物業租金收入自去年同期之港幣20萬元增加至港幣230萬元。該增加主要是由於本期間諾德金融中心辦公室的若干建築面積用作租賃用途所致。物業投資分類於本期間錄得溢利港幣100萬元，而去年同期則錄得虧損港幣280萬元。

毛利率

本期間之毛利率約為79%，而去年同期則為10%。毛利率大幅提升主要是由於本期間出售上海金橋大廈的高價值物業所致。

其他收入及收益

本期間的其他收入及收益為港幣6,960萬元，而去年同期為港幣230萬元。本期間的其他收入及收益主要指已回收利息開支港幣5,700萬元（二零一九年：零）（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0(a)(i)）及銀行利息收入港幣820萬元（二零一九年：港幣90萬元）。

市場推廣、銷售及行政費用

市場推廣及銷售成本由去年同期之港幣160萬元減少約25%至港幣120萬元，乃由於本集團於本期間之銷售活動減少所致。

行政費用較去年同期之港幣8,800萬元減少約15%至港幣7,450萬元。本集團將繼續實施成本控制措施，以提升其營運效率。

其他開支

本期間的其他開支為港幣1,400萬元，而去年同期為港幣9,890萬元。其他開支主要包括法律訴訟之賠償港幣1,100萬元（二零一九年：港幣10萬元）及就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計提之減值虧損港幣270萬元（二零一九年：港幣30萬元）。除上述者外，去年同期的其他開支主要包括有關推遲施工進度導致買方產生額外成本而於過往年度出售一個土地發展項目之補償港幣7,320萬元及註銷附屬公司時撇銷資產及負債之虧損港幣2,260萬元。

財務成本

於本期間，本集團產生資本化前財務成本（主要為銀行及其他借款之利息）港幣7,080萬元，較去年同期產生之港幣2,190萬元大幅增加約223%。該增加主要歸因於對其他借款收取利息（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0(a)(i)）。

於本期間，計入損益賬之利息開支為港幣7,030萬元，而去年同期則為港幣2,050萬元。該增加主要由於上文所述原因。

財政資源及流動資金

本集團主要之資金來源為物業銷售及租賃產生之現金流量，以銀行及其他借款輔助。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港幣3.300億元（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8.390億元）。現金及銀行結餘按貨幣種類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人民幣	322,087	823,280
港幣	5,251	13,032
美元	2,732	2,693
	<u>330,070</u>	<u>839,005</u>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借款淨額（即付息之銀行及其他借款減現金與銀行結餘及附抵押銀行存款）約為港幣16.781億元（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11.489億元）。負債淨額與總權益比率（以借款淨額佔本集團總權益的百分比表示）由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的26%增加約11%至37%。

借款及抵押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銀行及其他借款總額為港幣20.082億元（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19.879億元），其中港幣4.366億元（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4.765億元）為浮息借款，餘下為固定利率借款。長期借款為港幣15.716億元（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16.471億元），佔借款總額約78%（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83%），而短期借款為港幣4.366億元（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3.408億元），約佔借款總額的22%（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17%）。於本期間，本集團就固定及浮動利率借款的實際年利率範圍分別為6.67%至10.8%（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6.67%至10.80%）及2.22%至6%（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2.95%至9.90%）。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銀行及其他借款乃以賬面總值為港幣5.542億元（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7.661億元）之若干資產（包括土地及樓宇、投資物業、銀行存款、發展中物業及已竣工之待售物業）、本公司及若干附屬公司作出之公司擔保、本公司主要股東作出之個人擔保及擔保股息（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0(a)(i)）作抵押。

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並無授權任何重大投資或增加資本資產的計劃。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就物業買家獲授之按揭貸款融資向銀行提供任何擔保（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匯率波動之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開展業務，因此其大部分收入與支出均以人民幣計值。過去幾年人民幣兌港幣及美元的匯率一直相當穩定。本集團之營運亦不會受到匯率波動之過度影響，因為本集團所有重大資產（主要為物業發展項目）均位於中國境內，將為本集團帶來人民幣收入。除若干銀行及其他借款以美元或港幣計值外，本集團大部分負債以人民幣計值。因此，董事預期於可見之將來並無任何外幣兌人民幣匯率之波動會對本集團之營運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本集團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本集團管理層持續監控本集團之外匯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在中國及香港有合共約110名僱員（二零一九年：約153名僱員）。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有關僱員成本（包括董事薪酬及若干裁員成本）約為港幣2,830萬元（二零一九年：港幣1,990萬元）。有關增加主要由於本期間裁員產生的遣散開支。僱員之薪酬乃基於僱員之工作表現、技能及經驗以及現時之行業慣例釐定。除基本工資及與業績表現掛鈎之分紅外，本集團亦提供其他福利給僱員，包括強制性公積金、醫療保險及房屋津貼。

展望

於本期間，中國經濟承受著二零一九年冠狀病毒病疫情（「COVID-19疫情」）、美中貿易戰緊張局勢及區域周邊不穩定的地緣政治風險所帶來的壓力。

去年發生的COVID-19疫情已對諸多行業造成干擾，不可避免地對中國乃至全球經濟構成了重大威脅。為應對危機，中央政府已實行一系列的嚴格措施以遏制疫情蔓延。隨著穩定跡象的顯現，我們認為消費者信心將逐漸恢復，潛在的住房需求亦將逐漸恢復。然而，本集團的建築及銷售進程可能因COVID-19疫情而面臨短期波動。本集團仍對房地產市場的前景及展望持謹慎樂觀態度。

在房地產市場出現該等深遠變化的背景下，本集團將一如既往地根據政府政策指向制定業務策略。過去數年，作為本集團業務活動的一部分，本集團繼續尋求機會實現其發展項目投資。

展望未來，藉助本集團於中國物業市場擁有卓越的品牌及豐富的經驗，作為一項持續的業務活動及作為補充低成本土地儲備的一種方式，本集團將繼續物色機會參與城市舊村落或舊廠房及工廠重建，以補充其物業組合。就業務發展而言，本集團亦將物色將使本集團於未來數年受益的不同業務重振機遇。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了解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的重要性並致力於為全體股東維持穩健的內部監控、提供透明度及問責制度。本公司於本期間繼續採納及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包含之守則條文，惟下文所概述之偏離除外：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2.1條訂明，為了權力及授權平衡，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應分開，不應由同一人擔任。江鳴先生為本公司之主席及董事總經理。彼亦為本公司之創辦人之一及主要股東，擁有豐富之行業經驗。董事會認為，此情況不會損害董事會與本公司管理層間之權力及授權平衡，因為權力及授權平衡透過董事會運作管理，而董事會乃由資深及具才幹及誠信之個人組成。此外，董事會之決定均透過大多數表決通過。董事會相信，此架構有利於對快速變化的業務環境作出更準確及更迅速回應，及更為有效管理及落實業務流程。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6.7條訂明，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大會。由於有其他重要事務在身，一名非執行董事未能出席於二零二零年九月十七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二零年股東週年大會」）。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E.1.2條訂明，董事會主席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由於有其他事務在身，董事會主席江鳴先生未能出席二零二零年股東週年大會。然而，執行董事林振新先生已根據本公司細則主持二零二零年股東週年大會。林先生具備足夠能力及知識於二零二零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與股東溝通。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各董事確認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彼等一直遵守標準守則之規定。可能擁有本集團未發佈內幕消息之有關僱員亦須遵守不比標準守則所載條款寬鬆的書面指引。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股息（二零一九年：無）。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審閱中期業績

審核委員會與本公司管理層已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政策及慣例，並討論（其中包括）內部監控、風險管理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審閱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刊登中報

本集團載有上市規則所規定一切資料之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報將適時寄發予股東並在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coastal.com.cn>)刊登。

承董事會命
主席
江鳴

香港，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之成員為江鳴先生、夏向龍先生、李霆博士及林振新先生（均為執行董事）；朱國強先生及邱貴忠先生（均為非執行董事）；以及黃繼昌先生、楊建剛先生及黃西華先生（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